深圳市雷赛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没有 虑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雷赛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监事会第十 八次会议于2023年1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,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月 5日以书面或电话形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,实际出席监事3名,会 议由监事会主席贺卫利先生主持,公司全体监事出席了会议,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 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,形成决议如下:

一、全体监事以3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〈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(草案)>及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核, 监事会认为: 公司本期员工持股计划(草案)的内容符合《公司法》 《证券法》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以及《深圳证券 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有关法律、 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,符合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损害公司 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,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 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(草案)》及《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(草案)摘要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全体监事以3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公司《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》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,管理方法坚持了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,确保了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和规范运行,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的情况。全体监事一致同意《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》的内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:

1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雷赛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年1月13日